



黃國健
Wong Kwok Kin

王國興
Wong Kwok Hing

潘佩璆
Pan Pey Chyou

葉偉明
Ip Wai Ming

立法會議員聯合辦事處

Joint Office of the HKFTU's Legislative Councillors

本辦檔號：LOC00367

香港中環雪廠街 11 號中區政府合署西座 8 樓

發展局局長

林鄭月娥 女士, JP

傳真：2845 3489

傳真及郵遞

林太：

有關工程人員之聘請條款事宜

本人一直關注工人的權益保障，近日再次接獲駐地盤人員協會的申訴，該會表示 貴局最新的聘請條款對於工程人員入職存有不公，面對未來香港的急速發展，工友期望 貴局能盡快改善條款，將其相關工作經驗一併計算，以免影響各項工程的開展。

「駐地盤工程人員」乃負責為工務科轄下的建築地盤作出監督及管理，成員包括：工程師、工程督察、工程監督、測量主任、工料制量師、技術主任、文書主任等。在六、七十年代，「駐地盤工程人員」透過顧問工程公司招聘，直接與政府工務科部門，如水務署、渠務署、路政署等簽署僱傭合約，合約年期由一年至三年不等，視乎工程的年期而定。當時這一班「駐地盤工程人員」被當年的政府介定為「Crown Servant」，而聘用的條款與當年的公務員相約。直到 1995 年，工務局開始檢討「駐地盤工程人員」的系統，並在 1998 年 11 月將「駐地盤工程人員」由「Crown Servant」的身份轉為由工程顧問公司直接聘用。當年在工會與工務局談判下，工務局制訂了技術通告 (WBTC No. 23/95) 詳細列出工程顧問公司在招聘「駐地盤工程人員」時的條款，以保障「駐地盤工程人員」的薪酬與福利。

該批工程人員曾於 貴局任職，後逐漸改為外判性質。但由於過往大量工程被凍結，變相形成工友未能活躍於就業市場之「斷約」狀態。工友一旦重新就業，工友被迫重新計算年資，雖然他們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，礙於制度所限，只能忍受無理的起薪點計算，這實在有欠公允。工務工程有其行業特性，職位數量會因

第 1 頁，共 2 頁

Int.ref:N.Y.K.



黃國健
Wong Kwok Kin

王國興
Wong Kwok Hing

潘佩璆
Pan Pey Chyou

葉偉明
Ip Wai Ming

立法會議員聯合辦事處
Joint Office of the HKFTU's Legislative Councillors

本辦檔號：LOC00367

應需求而調整，工程人員會因職位刪減而「降級」，每當職位需求上升，盡管工程人員是復任原有職位，都會以起薪點重新計算，這重覆無理的待遇，只會令更多富經驗的人材流失，影響未來香港的基建發展，故工友期望 貴局正視他們的就業問題，在釐定新入職或經歷時，將「斷約」的不平等條約放寬處理【斷約：指「駐地盤工程人員」若完約後的一年內未能找到工作成爲「駐地盤工程人員」，再次入職後，便視爲新入職員工】。

本人認爲 貴局聘用工程人員的條款及薪酬待遇似乎僅以需求定奪，卻並未充份考慮員工的工作經驗，這只會嚴重影響工程的監控質素。僱員的工作經驗乃重要的資產之一，具有不可忽視的價值。基建工程強調知識與實踐，經驗豐富度的深淺，對工程有一定的影響性及支援性，這可確保施工順利。如果長此忽視工程人員的工作經驗，更會令富經驗的人員逐步流失，更可能造成業界長遠青黃不接的情況。

政府各項機建工程已陸續上馬，本人促請 貴局盡快改善對該批工程人員的聘請條款，增加招募的吸引力，以挽留人材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481-8845 與本人助理曾慧妍小組聯絡。

順祝
工作順利！

立法會議員

潘佩璆醫生 敬肅

2010年1月23日

副本致：駐地盤人員協會主席 鄒炳威先生

第 2 頁，共 2 頁
Int.ref:N.Y.K.